

证券代码：837764

证券简称：图聚智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上海图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 月 24 日 15:00

结束时间：2017 年 1 月 24 日 17: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见证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江志君律师。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S2103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为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从 2015 年起为公司提供年度报告的审计服务。由于近期主要审计人员变动，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变更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承担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改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服务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结束。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合伙企业）委托非法定代表人（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合伙企业）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1月24日9:00-13:0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S2103 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S2103 室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欧阳蒙

联系电话：18616697773

(二) 会议费用：无。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图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图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9日